

中核苏阀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核苏阀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5 日召开了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九届董事会 5 名非独立董事、3 名独立董事；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7 日召开了第六届第七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 1 名职工代表董事。以上 9 名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2025 年 7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董事长、各专门委员会成员，聘任了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成员情况

非独立董事：马瀛先生（董事长）、武汉璟先生、姜宏先生、陈铁军女士、龙云飞先生、陈国辉先生（职工代表董事）；

独立董事：杨相宁先生、周邵萍女士、鞠铭先生。

上述第九届董事会成员任期 3 年，自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成员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上市公司董事任职资格，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也不存在独立董事连续任职超过六年的情形，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上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成员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8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和 2025 年 7 月 1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选举公司职工董事的公告》（公

告编号: 2025-043)。

(二)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 ESG 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1. 战略与 ESG 委员会: 马瀛(主任委员)、姜宏(副主任委员)、周邵萍、武汉璟、龙云飞
2. 审计委员会: 鞠铭(主任委员)、姜宏(副主任委员)、周邵萍、杨相宁、陈国辉
3. 提名委员会: 周邵萍(主任委员)、武汉璟(副主任委员)、杨相宁、鞠铭、陈铁军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杨相宁(主任委员)、武汉璟(副主任委员)、鞠铭、周邵萍、陈铁军

以上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公司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人数均过半数并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 审计委员会的主任委员鞠铭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且审计委员会成员均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况

1. 龙云飞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2. 陆建东先生、徐兴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3. 龙云飞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
4. 匡小兰女士为公司总会计师;
5. 匡小兰女士为公司总法律顾问;
6. 匡小兰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7. 张倩倩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上述人员任期自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 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 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董事会秘书匡小兰女士和证券事务代表张倩倩女士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

书资格证书。

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 0512-66672006 、 0512-66672245

邮箱: dongm@chinasufa.com 、 zhangqq@chinasufa.com

联系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高新区珠江路 501 号

邮政编码: 215129

三、部分董事换届离任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孔玉春先生、孙治国先生、周克峰先生在本次董事会换届后离任,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以上离任董事未持有公司股份,均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上述离任董事在公司任职期间勤勉尽责,积极履行职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其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四、备查文件

- 1、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 2、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3、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5 年第 1 次会议决议;
- 4、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 1 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核苏阀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十六日

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个人简历：

龙云飞，男，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高级工程师。历任公司总经理助理，纪委委员、总质量师、质量部经理、副总经理、总工程师。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工程师。

龙云飞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列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亦不是失信责任主体，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匡小兰，女，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深交所董秘资格证。历任上海中核浦原有限公司监审部副主任、财资部经理、党委委员、副总会计师（兼财务资产部经理），中核（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中核（上海）企业发展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现任公司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董事会秘书。

匡小兰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列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亦不是失信责任主体，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陆建东，男，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历任公司焊热分厂厂长、制造部经理、综合计划部经理、核工程阀门事业部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陆建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列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亦不是失信责任主体，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

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徐兴华，男，198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工学学士，工程师。历任公司技术研发中心产品设计、技术研发一部经理助理、销售二部副总经理、中核苏阀球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兼任石油石化特种阀门事业部常务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徐兴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列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亦不是失信责任主体，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张倩倩，女，198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政工师、深交所董秘资格证。先后就职于中核苏阀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部、投资管理部、综合部、董事会办公室。2016 年起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张倩倩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列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亦不是失信责任主体，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